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及审核报告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审核报告

德师报(核)字(15)第 E0026 号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阿阿胶”)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证上[2010]243 号)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东阿阿胶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东阿阿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证上[2010]243 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东阿阿胶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四、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东阿阿胶本次向相关监管部门报告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建宇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静

2015 年 3 月 17 日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证上[2010]243 号)的规定,编制了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现将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833 号文核准,本公司 2008 年 7 月 18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发行认股权证股权登记日(2008 年 7 月 14 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以 10:2.5 的比例免费派发百慕大式认股权证,共计 130,940,903 份,认股权证行权比例为 1:1,行权的初始价格为 5.50 元,经除息调整后的实际行权价格为 5.434 元,截至 2009 年 7 月 17 日交易时间结束时,共计 130,257,923 份认股权证行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707,821,551.2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0,960,289.2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6,861,262.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09 年 7 月 22 日存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阿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东阿支行”)开立的 37001858108050148765 账户,并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岳华验字[2009]183 号验资报告审验。

2.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54,084,419.92 元,其中以以前年度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29,240,075.08 元,201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844,344.84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42,776,842.08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80,516,808.08 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差异主要系以下两个方面的影响:(1)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人民币 37,746,412.78 元;(2)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手续费支出人民币 6,446.78 元。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续

2.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 续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以前年度金额	本年度金额
一、募集资金初始金额	707,821,551.24	103,180,164.06
二、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 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629,240,075.08	24,844,344.84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200,680,000.00	
本期投入金额	428,560,075.08	24,844,344.84
2.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 对募集资金净额超过募投项目资金总额的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 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10,960,289.24	
5. 手续费	5,346.78	1,100.00
减少项合计	640,205,711.10	24,845,444.84
三、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 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		
2. 利息收入	35,564,323.92	2,182,088.86
增加项合计	35,564,323.92	2,182,088.86
四、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103,180,164.06	80,516,808.08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公司制订了《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阿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东阿支行”)1611002729200081831 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阿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东阿支行”)37001858108050148765 账户以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兴华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聊城兴华支行”)4673240001804000042037 账户，2009 年 11 月 10 日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分别与工商银行东阿支行、建设银行东阿支行、华夏银行聊城兴华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均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相关商业银行及本公司之保荐机构均已按照三方监管协议履行各项职责和义务。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续

2.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账户类别	存放方式
工商银行东阿支行	1611002729200081831	239,600,000.00	24,848.89	募集资金专户	活期
建设银行东阿支行	37001858108050148765	406,571,551.24	34,857,526.59	募集资金专户	活期
华夏银行聊城兴华支行	4673240001804000042037	61,650,000.00	5,348,432.60	募集资金专户	活期
华夏银行聊城兴华支行	12753000000447205	-	40,286,000.00	定期存款户	定期
合计		707,821,551.24	80,516,808.08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654,084,419.92 元。201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844,344.84 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 24,844,344.84 元。

募集资金项目投入情况，详见附件 1 “201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 年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对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共计 200,680,000.00 元进行置换，2014 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情况。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本期募集资金项目支出均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出，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为公司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保荐机构认为：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17 日

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

附件 1:

201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686.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84.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65,408.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⁴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¹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复方阿胶浆生产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否	23,960.00	23,960.00	注 1	-	23,960.00	注 1	100.00	2014 年 8 月	3,336.53	是	否
2.原料基地建设及改扩建项目	否	23,575.00	23,575.00	注 1	2,484.43	16,983.44	注 1	72.04	注 2	1,563.53	是	否
3.建设营销网络终端项目	否	18,300.00	18,300.00	注 1	-	18,300.00	注 1	100.00	2013 年 12 月	14,655.90	是	否
4.新产品研发项目	否	6,165.00	6,165.00	注 1	-	6,165.00	注 1	100.00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2,000.00	72,000.00		2,484.43	65,408.44		90.85		19,555.9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注 1: 公司认股权证发行说明书未明确截至期末承诺投入资金额。

注 2: 公司为达到控制驴皮资源和涵养活驴资源目的, 相继在山东、新疆、内蒙古、辽宁、甘肃等省建立原料基地及农民养驴专业合作社, 开展技术培训, 推动良种驴改良, 带动扶持数万农民规范化、标准化养殖毛驴, 提高养殖收入, 在帮助农民增加收入的同时保障公司优质道地原料的供应。

注 3: 本项目系研发费用支出。

注 4: 根据公司认股权证发行说明书,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96,861,262.00 元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人民币 72,000,000.00 元之间的差额, 由本公司自筹解决。